

新闻公报  
香港与加拿大税务协定生效  
2013年10月30日（星期三）

政府发言人今日（十月三十日）宣布，香港与加拿大就收入税项避免双重课税和防止逃税协定已经生效。

香港和加拿大于去年十一月签订该协定。该协定在双方完成有关的批准程序后，已于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九日生效。协定对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或之后开始的任何课税年度的香港税项具有效力。

完